

# 越秀区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越秀区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越秀区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

##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拟订北京路文化核心区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北京路文化核心区保护管理有关规定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3. 统筹和推进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内文化保护、产业发展，统筹和指导区域内城市更新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4. 负责北京路文化旅游区的规划建设、管理服务、文商旅活动以及宣传推介等工作。

5. 负责北京路商业步行区的综合管理、招商引资、企业服务等工作。

6. 负责北京路商业步行区临商证照、商贸展销、广告招牌设置、建筑立面整饰等涉及景观、业态等相关事项的审核、监管工作。

7. 指导、协调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内的综合管理服务等工作。

8.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设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 三、决算人员构成。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总实有人数 24 人，其中：在职 11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编外 13 人（长期聘用人员等）。

（上述人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为时点计算）

##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5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510.48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0	
三、事业收入	4	349.88	四、公共安全	31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3	
六、其他收入	7	77.2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120.9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1.74
	10		十、节能环保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12		十二、农林水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10.62
	16		十六、金融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37.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21		二十一、其他	48	

	22			49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678.84	<b>本年支出合计</b>	50	681.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4.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08
	26			53	
<b>合计</b>	27	<b>688.84</b>	<b>合计</b>	54	<b>688.8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8.84	251.71		349.88			77.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4.68	97.32					77.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35	97.32					73.03
2010301			行政运行	89.33	89.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83	7.99					72.8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9						0.19
20113			商贸事务	344.33			340.12			4.21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44.33			340.12			4.2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3	114.03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3	114.03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69.20	69.2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4.83	44.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4	1.05		0.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4	1.05		0.7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	1.05		0.7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16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6	28.70		9.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6	28.70		9.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8	17.07		4.0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8	11.63		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1.54	153.68	52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0.48	114.18	396.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170.35	89.52	80.83			
2010301			行政运行	89.33	89.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80.83		80.8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	0.19	0.19				
20113			商贸事务	344.12	24.66	315.4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 出	344.12	24.66	315.47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120.95		120.95			
20702			文物	6.92		6.9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6.92		6.92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114.03		114.03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 项支出	69.20		69.2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 传媒支出	44.83		44.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1.74	1.74				

	育支出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4	1.7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	1.7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16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6	37.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6	37.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8	21.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8	1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3+4+5+6）栏。

##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25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97.32	9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114.03	114.0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36	1.05	1.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2	10.62	10.62	

			出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8.70	2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51.71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251.71	251.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b>总计</b>	27	251.71	<b>总计</b>	54	251.71	251.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1.71	119.08	132.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32	89.33	7.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32	89.33	7.99
2010301			行政运行	89.33	89.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9		7.9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3		114.03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3		114.03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69.20		69.2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4.83		44.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5	1.0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5	1.0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	1.0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2		10.62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	10.62		10.62

	支出			
216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10.62		1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0	2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0	2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7	17.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1.63	11.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119.08	114.30	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56	84.56	
301	01	基本工资	24.71	24.71	
	02	津贴补贴	57.90	57.90	
	03	奖金	0.36	0.36	
	06	伙食补助费	0.66	0.66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2	0.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		4.78
302	01	办公费	0.93		0.93
	05	水费	0.07		0.07
	06	电费	0.56		0.56
	28	工会经费	0.28		0.28
	29	福利费	0.78		0.78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		1.76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9		0.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4	29.74	
303	01	离休费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7.07	17.07	
	13	购房补贴	11.63	11.6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

1 栏=（2+3）栏。

##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76		1.76		1.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栏 次			
			合计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			
			二、专项收入			
			.....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四、罚没收入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七、其他收入			
			103999900-其他收入	581.43		581.43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 （汇总）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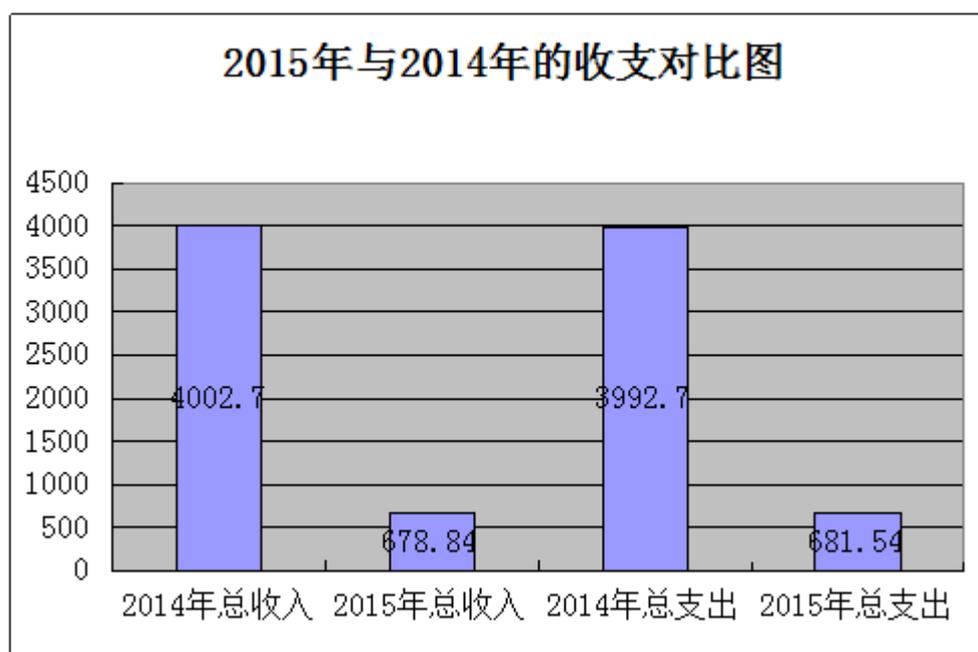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182.52
货物	182.52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 第三部分 201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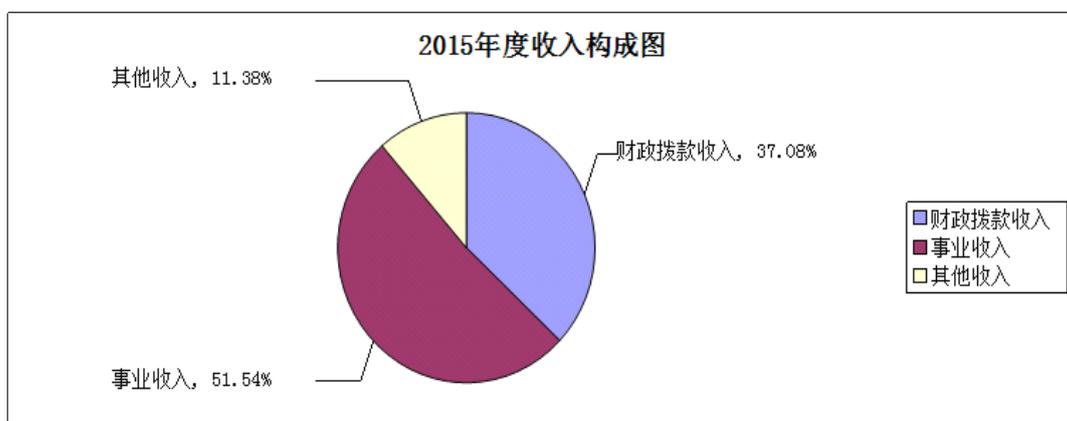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总计678.84万元，支出总计681.54万元。与201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323.86万元、3311.16万元，下降83.04%、下降82.93%。主要原因：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建设资金按实际建设需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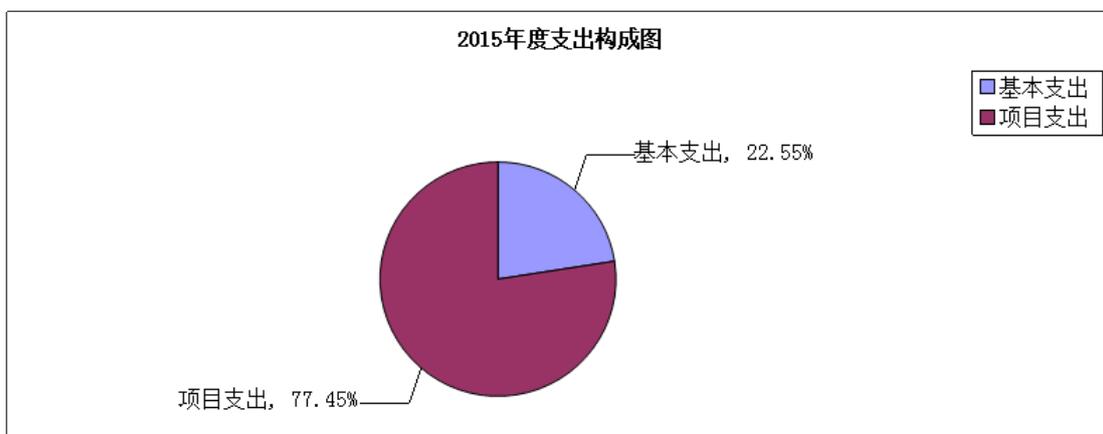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收入合计678.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1.7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37.08%；**事业收入349.88**万元，占51.54%；**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77.24**万元，占1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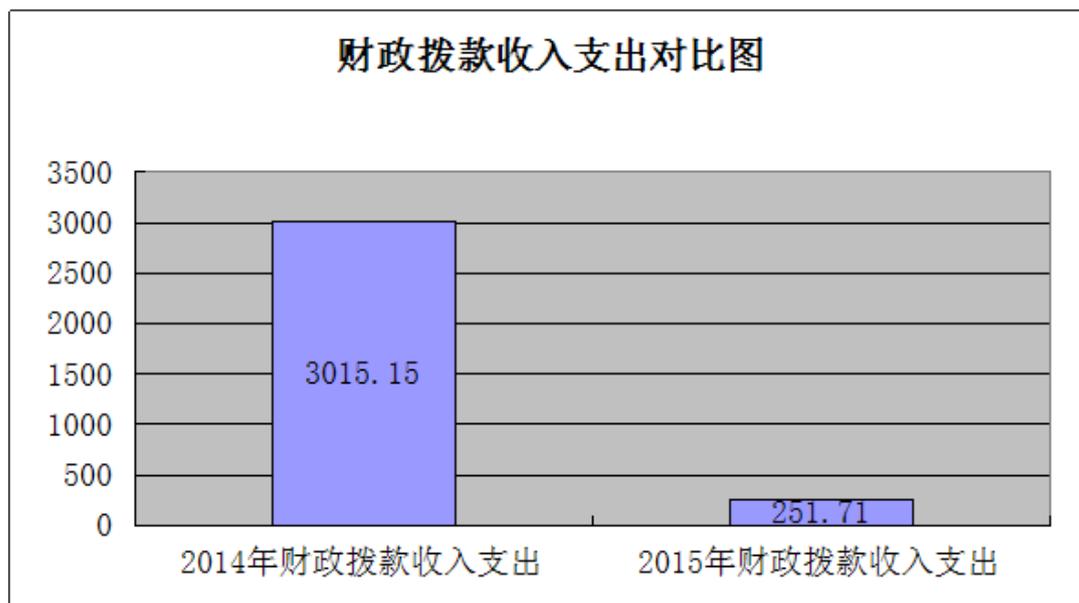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支出合计681.54万元。基本支出153.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55%。项目支出527.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7.45%；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51.71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763.44万元，下降91.65%。主要原因：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建设资金按实际建设需求安排。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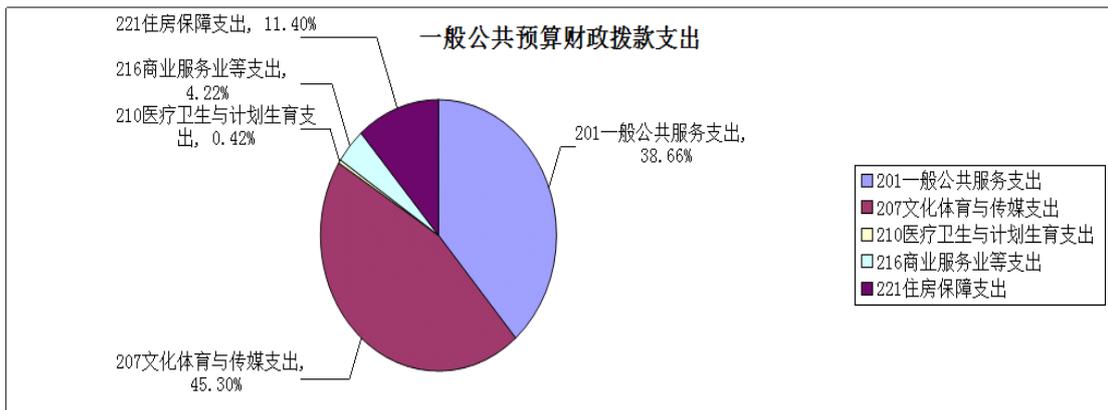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1.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8.66%。与201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了2763.44万元，减少91.65%。主要原因：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建设资金按实际建设需求安排。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97.32万元，占38.6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14.03万元，占45.3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05万元，占0.4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62万元，占4.22%；住房保障支出28.70万元，占11.40%。

**（按类级科目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1.37万元，支出决算25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9.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在职人员；二是增加了宣传文化发展专项及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协从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49%，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职工的工资、日常公用的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国家政策规定据实发放及年中增加了在职人员。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69.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主要用于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宣传策划活动、宣

传系列报道等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预算属于跨年度项目。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4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79%，主要用于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品牌定位、发展楼宇经济、加快城市升级的调研与对策课题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预算属于跨年度项目。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4%，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用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大计划生育管理事务的支出。

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1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惠福美食花街用电增容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购房补贴（项）分别是17.07万元、1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5.63%、222.79%，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及年中增加了在职人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

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19.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4.30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84.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74万元；公用经费4.7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7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2015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76万元，主要原因：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增加1.76万元，增长17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0%，完成预算的0%。

2015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0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7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2015年中从其他部门调拨公务用车一辆。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

年度增加 1.76 万元，增长 1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5 年中从其他部门调拨公务用车一辆。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更新购置 0 辆公务用车，其中：轿车 0 辆（根据实际情况说明），平均每辆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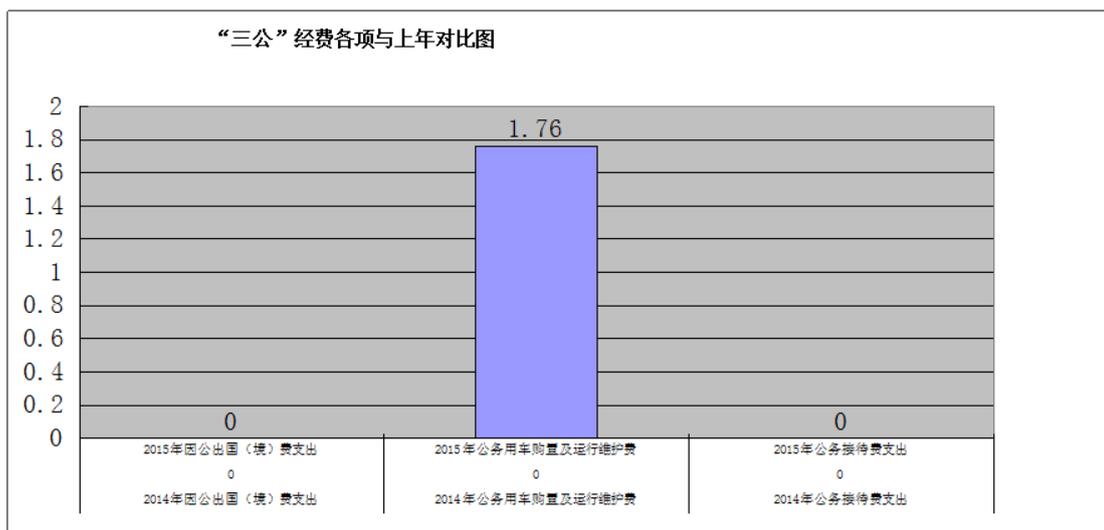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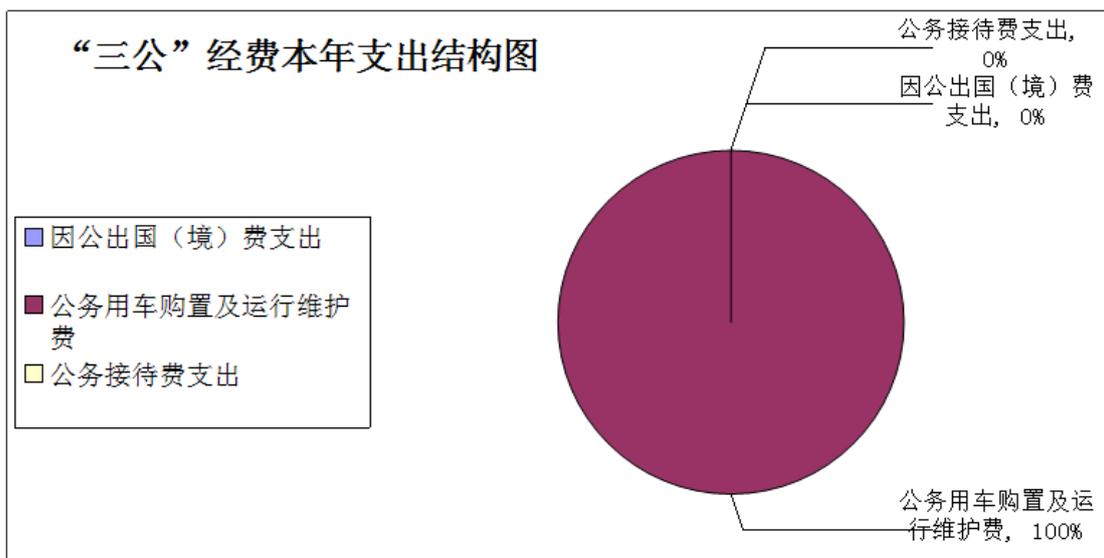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2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其中特种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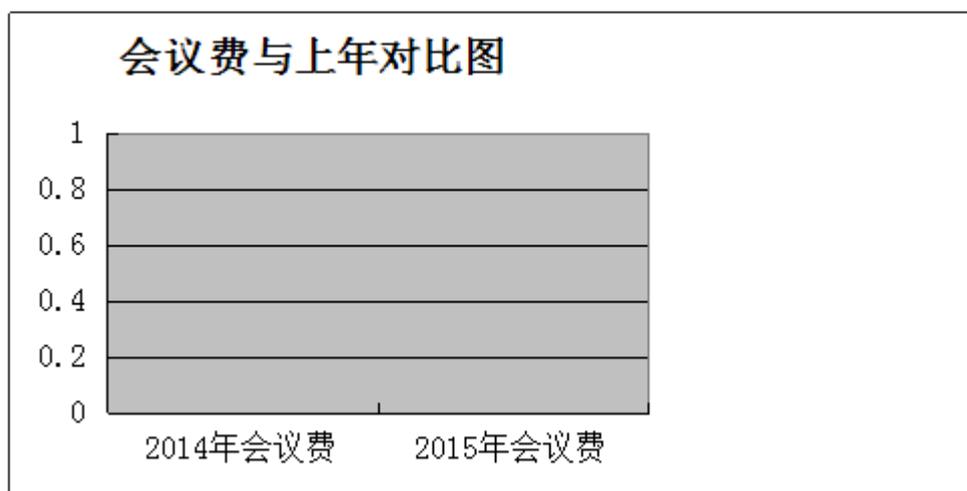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0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0 个，共 0 人次。



##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2015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与2014年度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201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5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581.43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581.4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非税收入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81.43万元，占100%，包括其他收入581.43万元。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182.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2.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5 年度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8 万元，2014 年没有可比数据，主要原因是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3 月新成立。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理委员会（部门）机关及所属 2 个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没有纳入 2015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管委会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把“以人为本、规划先行、资源整合、功能优化”作为切入点，充分挖掘利用“广府文化源地、千年商都核心”的文化资源和现有优势，实施“文化引领、功能置换、空间优化、产业升级、商旅融合”五大策略，全力推进北京路文化核心区规划建设各项工作。2015 年全年，核心区实现生产总值 1108.98 亿元，同比增长 7.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64.33 亿元，同比增长 6.6%；商品销售总额 4415.31 亿元，同比增长 13.9%；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 201.31 亿元，同比增长 11.6%。

### （一）规划和调研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是完成《北京路文化核心区起步区保护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初审成果编制，并按程序将三个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报市国规委、市名城委。二是与广州大学广州城市发展研究院合作，深入调研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平台和越秀区楼宇经济发展面临的态势和影响因素，提出发展方向与发展战略，完成《越秀区楼宇经济调研报告》并获市主要领导批示，为推动区域经济提质增效提供了指引。三是与零点调查公司合作，开展核心区区域品牌研究，完成《北京路文化核心区品牌定位和传播策略研究报告》，明确了核心区的定位、文化符号、业态等，制定传播策略和落地措施。四是开展历史文化资料收集编研工作。会同区档案局全面收集和深度挖掘以北京路文化核心区为重心的越秀区街历史典故资料，包括

历史建筑、名人故居、非遗文化、古老树木、老字号等背后的历史典故、文化内涵，拟编研出版《千年古道》一书。**五是**开展核心区扶持政策研究。针对北京路文化核心区规划建设重点难点问题，梳理在旧城改造、住改商、征而不拆、建筑功能调整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建议，草拟《广州北京路文化核心区保护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北京路文化核心区保护发展争取更多政策、制度支持。

## **（二）重点项目和重点工作加快实施。**

**一是**北京路国家4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全面推进。根据《广州北京路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工作方案》要求，北京路文化旅游区景区整改提升工作总共包括23大项48小项（其中8小项不属于景区考核指标范围）。截至目前（1月中旬），该重点项目已基本完成，其中游客中心、视频监控中心、景区官网及APP、波光喷泉、休闲家具、大巴停车位、外部交通标识等22大项42小项工作已完成或基本完成，现按市旅游局初评意见做好查缺补漏，并做好下一步省旅游局评定的准备工作。**二是**大小马站书院街项目稳步进展。已收回项目范围内3宗历史审批用地土地使用权，正按程序推进前期费用财政评审补偿和后续收地工作。已完成项目立项、用地、规划用地许可等各项前期手续，并完成了项目范围内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的两次征求意见公示。**三是**庐江书院、药洲遗址和南方剧院“三位一体”改造稳步推进。庐江书院已通过市竣工验收，省已批准将药洲遗址管理权由市移交给区，为下一步实施改造创造有利条件。**四是**完成西湖路绿化广场项目设计等前期工作，为项目立项奠定了基础。拟在原大佛

寺北侧前广场的基础上，对广百门前广场和西湖路绿化广场进行统一规划改造，对新增的 4500 平方米广场进行改造，营造古朴、大气的传统文化氛围，进一步提升北京路步行区的购物环境和文化氛围。**五是**完成北京路优化提升策划方案。对北京路的业态布局、空间形态、活动设计等方面进行系统的策划创意，包括对新大新、青年文化宫等重要节点进行策划，为实现街区整体的优化提升改造提供了指引。**六是**推进惠福美食花街和北京路 188 号物业改造运营项目。完成了《惠福美食花街改造设计方案》，并协调完成了美食花街的用电增容基础工程等相关工作。按照区政府审定的《惠福美食花街综合改造运营项目征集合作经营者招标方案》和《北京路 188 号物业征集合作经营者招标方案》开展合作经营者的公开征集，初步选定在实力、能力、经验和创意方面更具优势的企业，对惠福美食花街和 188 号物业进行整体改造。**七是**推进北京路户外广告招牌整治。自今年 7 月市城管委将北京路商圈户外广告行政管理事权下放到区后，会同区城管局做好北京路户外广告整治等工作，深入开展宣传动员，目前北京路商圈属于拆除图则的违法户外广告招牌共 71 块已全部拆除。此外，会同各专责组，推进民间金融街、国家版权贸易基地、南粤先贤馆、专业市场整治等工作，强化目标管理，确保项目按照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 **（三）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进一步优化。**

**一是**开展靶向招商，优化文商旅资源。围绕核心区产业定位，以文化、商贸、旅游的优质企业为靶向，主动沟通联系，牵头引进豪生酒店、珠影院线等项目，不断丰富和提升

北京路商圈的文商旅配套资源；继续推进老字号一条街企业引进工作，引导新大新等老字号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新引进 1 家拥有非物质文化遗产称号的企业进驻，目前北京路北段已有 20 家老字号企业，加上周边的北京路商圈内，共有 42 家老字号企业。二是优化招商载体环境。以北京路优化提升和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建设为抓手，对北京路地区的业态布局、空间形态等进行系统策划，并进行前期整改提升，对北京路波光喷泉进行维修；以“四季花街”为主题，结合反恐防撞桩的美化，从出入口绿化景观、窗台绿化、建筑立面绿化及道路绿化四个方面全面丰富和提升北京路景观的层次感，优化区域招商环境。三是提升企业服务水平。通过召开北京路商家座谈会、上门走访等形式，深入听取广百、青宫、新华书店、仰忠汇、陈李济等商家对北京路优化提升、景区建设和政府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建议，联合商家、业主力量推动北京路业态的转型升级；同时积极与街道、部门协调，加强区域内商贸展销活动与临商证照的审批管理，做到既高效服务企业又有效引导区域产业发展。四是研究制订产业扶持政策。根据区“九大政策板块”相关产业扶持政策制定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文化核心区实际情况，研究针对老字号企业、文化创意类企业以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配套与扶持，争取文化核心区产业政策能行之有效地支持企业发展与产业升级。1-12 月，引进注册资本 1000 万以上的项目 54 个，其中文化创意 16 个，金融 11 个，商贸 23 个，健康医疗 4 个，注册资本总约 70.51 亿元人民币。

#### **（四）“文商旅”品牌和影响力得到提升。**

一是打造活动精品。积极发动北京路商家，策划开展符合能充分展示品牌形象的展贸活动，严把展贸活动准入关，北京路商家共开展商贸展销活动 70 余场。在继续打造广府文化旅游嘉年华、广府庙会、老字号购物节、广州国际美食节越秀分场等传统文化活动的同时，与社会第三方合作，开展“千年广府、魅力越秀”定向寻宝等活动，力争北京路“月月有精彩”，有效提升北京路文商旅吸引力。二是开发旅游市场。与中国南方航空公司、旅游公司等合作开发旅游推介线路，宣传景区内旅游文化项目；开展北京路文化旅游区宣传片、网站、手机 APP 建设和北京路智慧商圈建设工作，推动北京路文化旅游区 Logo 公开征集等工作，运用媒体和网络互动宣传推介北京路文化旅游区。三是加强社会宣传动员。在区委宣传部的牵头下，联合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州日报等广州主流媒体，有针对性地对北京路文化核心区的整体规划、建设内容、进展情况等进行宣传报道，累计发布“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之路·寻城记”、“追寻广州传承之心”等系列新闻报道，有效推动社会各界主动关注和支持核心区建设发展。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

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